



##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汤臣JLC3，期权代码：036352，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19年2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对象名单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2019年2月25日至2019年3月7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2019年3月8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三）2019年3月22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四）2019年4月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事项的议案》，确定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权日为2019年4月4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2019年4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由19.80元/股调整为19.30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 二、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一) 首次授予日：2019年4月4日；

(二)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19.30元/股；

(四) 首次授予数量及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2,445万份，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45人，包括在公司或公司子公司任职的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具体分配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梁水生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120	4.91%	0.08%
林志成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130	5.32%	0.09%
汤 晖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50	6.13%	0.10%
陈 宏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20	4.91%	0.08%
蔡良平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30	5.32%	0.09%
尹 昕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电子商务官	120	4.91%	0.08%
吴震瑜	汤臣倍健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150	6.13%	0.10%
龙翠耘	广东佰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120	4.91%	0.08%
吴小刚	广东佰腾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130	5.32%	0.09%
其他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 36 人		1,275	52.15%	0.87%
合计		2,445	100.00%	1.66%

(五) 股票期权行权安排：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首次授予期权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	--	-----

在行权期内，若达到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可对相应比例的股票期权行权。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内行权的该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六) 股票期权行权的业绩条件：

1. 公司业绩考核条件：

行权期	业绩考核条件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以 2018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0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45%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以 2018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60%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以 2018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75%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优、良、合格、不合格四档。具体如下：

个人年度绩效考核	优	良	合格	不合格
个人行权比例	100%	80%	60%	0%

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个人行权比例×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

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三、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情况

(一) 期权简称：汤臣JLC3

(二) 期权代码：036352

(三)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19年5月13日

四、关于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与公司网站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与公司网站公示情况、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一致。

### 五、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激励对象的积极性与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特此公告。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三日